

股票代码：600416

股票简称：*ST 湘电

编号：2020 临-075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公告了《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2020 年 2 月 26 日，公司接到湘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集团”）的通知，湘电集团已收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省国资委”）《关于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湘国资产权函[2020]13 号）。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收到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以下简称“国防科工局”）出具的《国防科工局关于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母公司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作涉及军工事项审查的意见》（科工技[2020]405 号）。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了调整，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主要修订情况公告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报告期由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1-9月调整为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1-3月；将预案（修订稿）中财务数据更新至2020年1-3月数据
特别提示		1、增加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和取得湖南省国资委《关于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以及国防科工局出具的《国防科工局关于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母公司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资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本运作涉及军工事项审查的意见》的内容； 2、认购对象取得本次发行新股的限售期由18个月调整为36个月； 3、增加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兴湘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相关内容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三、本次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1、删除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湘集团”）及湖南兴湘并购重组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兴湘并购基金”）持有公司可交换债券的内容； 2、增加可交换债券换股完成后兴湘集团、兴湘并购基金和湘电集团控制公司股份情况； 3、增加湘电集团与兴湘集团、兴湘并购基金签署《表决权委托与一致行动协议》后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兴湘集团、兴湘并购基金将全部股份对应表决权委托给湘电集团行使的相关内容； 4、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后，湘电集团、兴湘集团和兴湘并购基金的持股和表决权具体情况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六）限售期	认购对象取得本次发行新股的限售期由18个月调整为36个月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表决权委托与一致行动协议》签署情况，更新了关联关系表述
	六、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后，湖南省国资委通过湘电集团、兴湘集团和兴湘并购基金的合计持股情况
	七、本次发行方案已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程序	增加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事宜已经湖南省国资委和国防科工局批复以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内容
第二节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一、发行对象基本情况/（二）股权控制关系	1、删除《表决权委托与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前，湘电集团与兴湘集团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的内容； 2、增加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湘电集团与兴湘集团、兴湘并购基金持股情况，以及签署的《表决权委托与一致行动协议》生效后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以及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兴湘集团、兴湘并购基金将全部股份对应表决权委托给湘电集团行使的相关内容
	一、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四）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将兴湘集团主要财务数据更新为2019年12月31日数据
	三、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二）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表决权委托与一致行动协议》签署情况，更新了关联关系表述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		1、将公司和同行业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数据更新至2020年3月31日 2、将应收票据（含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和存货的合计金额和占比由2016年至2019年9月30日更新为2017年至2020年3月31日
第四节 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摘要	三、限售期	增加公司与兴湘集团签署《补充协议》，“认购人认购的股票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中的18个月调整为36个月
	增加“六、其他情况说明”	增加湘电集团与兴湘集团、兴湘并购基金签署《表决权委托与一致行动协议》后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及兴湘集团承诺本次认购股份限售期为36个月相关内容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及资产、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收入结构的变化情况/ (三) 本次发行对股权结构的影响	1、增加湘电集团与兴湘集团、兴湘并购基金签署《表决权委托与一致行动协议》后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以及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兴湘集团、兴湘并购基金将全部股份对应表决权委托给湘电集团的相关内容； 2、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后，湘电集团、兴湘集团和兴湘并购基金的持股和表决权具体情况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五) 股票暂停上市风险	公司股票将在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相关内容，修改为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4月1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内容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六) 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和冻结风险	更新了控股股东湘电集团的股票质押股份数量和占比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七) 其他风险/1、审批风险	删除尚需获得湖南省国资委和国防科工局批准内容
第六节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删除2016年度利润分配情况、现金分红情况和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增加2019年度利润分配情况、现金分红情况和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第七节 关于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相关事项的说明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	修订摊薄即期计算假设条件中的2019年的利润实现及分配情况
	六、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	增加了控股股东湘电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兴湘集团、兴湘并购基金出具的关于切实履行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函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